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16-011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定 2016 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及控股子公司间互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释义：

公司、本公司、恒逸石化	指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	指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浙江逸盛	指	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恒逸聚合物	指	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
恒逸高新	指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恒逸	指	上海恒逸聚酯纤维有限公司
香港天逸	指	香港天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恒逸贸易	指	宁波恒逸贸易有限公司
恒逸国际	指	HENGYI PETROCHEMICAL INTERNATIONAL PTE. LTD (中文名称：恒逸石化国际有限公司)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基本担保情况

根据《证券法》、《公司法》、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了保证恒逸石化各控股子公司经营的正常开展，有利于各控股子公司筹措资金，提高公司资产经营效率，根据公司 2016 年度整体经营计划及控股子公

司业务发展规划，并结合上一年度公司对外担保的实际使用情况，在审核各控股子公司 2016 年度收付款计划、资金需求及融资安排的基础上，经综合平衡后，拟确定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担保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间互保额度为人民币 1,370,000 万元，占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95.31%。

2016 年度拟确定的担保资源具体配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公司名称	被担保公司名称	2016 年度互保额度预测	占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浙江恒逸	浙江逸盛	250,000	35.64%
	恒逸高新		
	上海恒逸		
	恒逸聚合物		
	恒逸国际		
恒逸聚合物	恒逸高新	20,000	2.85%
恒逸高新	恒逸聚合物	350,000	49.90%
	浙江逸盛		
浙江逸盛	浙江恒逸	200,000	28.51%
	恒逸高新		
浙江恒逸	香港天逸	100,000	14.26%
恒逸高新			
恒逸聚合物			
上海恒逸			
宁波恒逸贸易	浙江逸盛	50,000	7.13%
恒逸石化	恒逸高新	400,000	57.03%
	浙江恒逸		
	恒逸聚合物		
	浙江逸盛		

	恒逸国际		
	香港天逸		
合计		1,370,000	195.31%

（二）担保期限及相关授权

本次确定的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及控股子公司间互保额度，授权期限自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预计的互保额度包括现有互保、原有互保的展期或者续保及新增互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在此议案额度以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应的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三）担保事项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 2016 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及控股子公司间互保额度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 1、成立时间：2004 年 7 月 26 日
- 2、注册号：91330000765215943G
- 3、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 4、住所：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
- 5、法定代表人：方贤水
- 6、主营业务：化学纤维、化学原料（不含危险品）的生产、加工与销售，进出口业务（除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项目）。
-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股权。
- 8、财务状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公司总资产为 834,374 万元，净资产为 280,213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61,939 万元，营业利润 34,074 万元，净利润 34,267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797,111 万元，净资产为 233,043 万元；201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20,664 万元，营业利润-2,122 万元，净利润-1,92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03 年 3 月 3 日

2、注册号：91330200744973411W

3、注册资本：50,042.48 万美元

4、住所：宁波市北仑区港口路 8 号

5、法定代表人：方贤水

6、主营业务：精对苯二甲酸（PTA）的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第 3 类易燃液体（1,4-二甲苯）、第 8 类腐蚀品（乙酸【含量>80%】）的国内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通过浙江恒逸及佳栢国际间接持有其 70% 的股权。

8、财务状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公司总资产为 1,473,731 万元，净资产为 501,015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774,296 万元，营业利润 3,047 万元，净利润 3,658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311,763 万元，净资产为 501,716 万元；201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47,608 万元，营业利润-623 万元，净利润 70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00 年 9 月 5 日

2、注册号：3301 8100 0156 265

3、注册资本：25,000 万元

4、住所：萧山区衙前镇优胜村

5、法定代表人：方贤水

6、主营业务：生产、加工、销售聚酯切片、POY 丝、化纤原料、纺织面料、服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

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类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通过浙江恒逸间接持有其 60%的股权。

8、财务状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公司总资产为 315,235 万元，净资产为 60,973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42,249 万元，营业利润-2,564 万元，净利润 2,092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13,146 万元，净资产为 61,764 万元；201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23,846 万元，营业利润-903 万元，净利润 79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07 年 10 月 16 日

2、注册号：913301006680033406

3、注册资本：250,000 万元

4、住所：萧山区临江工业园围垦十五工段

5、法定代表人：方贤水

6、主营业务：生产、加工、销售聚酯切片、POY 丝、FDY 丝、化纤原料；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和自用产品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通过浙江恒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8、财务状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公司总资产为 568,313 万元，净资产为 187,041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663,948 万元，营业利润 18,371 万元，净利润 15,896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603,917 万元，净资产为 198,938 万元；201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04,061 万元，营业利润 11,855 万元，净利润 11,89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五）上海恒逸聚酯纤维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07 年 12 月 21 日

2、注册号：310226000840469

3、注册资本：70,000 万元

4、住所：上海化学工业区奉贤分区目华北 333 号

5、法定代表人：方贤水

6、主营业务：聚酯切片、聚酯瓶片、涤纶短纤、POY 丝、FDY 丝、化纤原料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危险化学品的经营（具体项目见许可证），仓储服务，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通过浙江恒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8、财务状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公司总资产为 298,125 万元，净资产为 57,039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54,073 万元，营业利润-17,125 万元，净利润-13,274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87,925 万元，净资产为 56,287 万元；201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71,757 万元，营业利润-959 万元，净利润-79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六）宁波恒逸贸易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1 年 5 月 24 日

2、注册号：91330206573681720D

3、注册资本：2,000 万元

4、住所：北仑区梅山保税港区成海路 6 号 1 幢 1 号 1616-1 室

5、法定代表人：方贤水

6、主营业务：化工原料及产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通过浙江恒逸间接持有其 70%的股权。

8、财务状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公司总资产为 328,241 万元，净资产为 27,265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61,144 万元，营业利润-3,881 万元，净利润-3,729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58,835 万元，净资产为 24,596 万元；201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863,423 万元，营业利润-3,022 万元，净利润-2,67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七) 香港天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07 年 9 月 18 日

2、注册号：38408985-000-09-08-6

3、注册资本：9,950 万美元

4、住所：UNITA 13/F EMPIRE LANDCOMMERCIAL CENTER 81-85
LOCKHART ROAD WANCHAI HK

5、主营业务：贸易、投资。

6、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通过浙江恒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7、财务状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公司总资产为 77,794 万美元，净资产为 14,490 万美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3,664 万美元，营业利润 228 万美元，净利润 252 万美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49,180 万美元，净资产为 14,313 万美元；201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55,325 万美元，营业利润-177 万美元，净利润-177 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八) HENGYI PETROCHEMICAL INTERNATIONAL PTE. LTD（中文名称：恒逸石化国际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4 年 6 月 16 日

2、注册号：201417456W

3、注册资本：50 万美元

4、住所：883 NORTH BRIDGE ROAD #02-03 SOUTHBANK SINGAPORE

5、主营业务：贸易。

6、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通过香港天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7、财务状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588 万美元，净资产为 79 万美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3 万美元，营业利润 32 万美元，净利润 29 万美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80 万美元，净资产为 78 万美元；201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0 万美元，营业利润-1 万美元，净利润-1 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公司及其上述控股子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约为 146,965 万元人民币，无逾期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根据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确定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及控股子公司间互保额度，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控股子公司的担保资源，提高公司资产经营效率，并确保公司总体控制融资担保风险，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同时，进行担保的控股子公司均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各控股子公司统一选派董事、监事及财务负责人等关键管理人员，对其重大决策实施控制；公司审计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的对各控股子公司实施内部审计，检查和监督其经营状况。公司能充分了解各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能够掌握与监控其资金流向和财务变化情况，从而可以防范和控制好风险。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确定 2016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及控股子公司间互保额度是根据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的担保资源，提高公司资产经营效率，并确保公司总体控制融资担保风险。公司已建立了具有可操作性的关于加强控股子公司管理的相关制度，通过实施统一控制，以规范各控股子公司的投、融资等重大事项，能够有效的防范经营风险，保证资产安全。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效控制对外担保风险。

综上，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所审议的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担保事项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及控股子公司间互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